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R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國中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

有關收購黑龍股本權益之最新進展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四日、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五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二零零八年八月七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二日刊發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刊發之通函。另提述本公司已在本公佈刊發前於聯交所網站轉載一份有關黑龍於本公佈日期刊發之公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之辭彙與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七日刊發之公佈所用之辭彙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接獲黑龍之財務顧問通知已達成黑龍股份恢復上市之條件。財務顧問同意推薦黑龍股份恢復上市，並出具無保留意見。

倘黑龍股份恢復買賣時，本公司將進一步向股東及公眾投資者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國中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及公司秘書
林長盛

香港，二零零九年三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揚先生、朱勇軍先生、陳永源先生及林長盛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漢森先生、夏萍小姐及鄧天錫博士。